

早期文體觀念研究的學術史意義



第一節 回到中國語境「發現」中國文體學

文體學是中國古代文學研究中最為悠久的學術之一，它既是傳統文學創作的基本前提和理論原則，也是古代文學理論與批評的核心與基點。中國古代有著豐富而深厚的文體學思想，從魏晉直到清代，久盛不衰。近代以來，西學東漸，中國文體學日漸式微。直到上世紀八十年代，文體學研究才開始成為古代文學研究的新視角。近年來文體學研究越來越受到中國文學學術界的重視，成為一個備受關注的學術熱點和前沿學術領域。中國文體學是新世紀以來古代文學領域發展最快的學科之一。

從學術史的角度看，當代中國文體學崛起反映了中國古代文學研究出現了回歸中國本土文學理論傳統與古代文學本體的學術發展趨勢。回歸中國本土文學理論傳統，就是強調中國文體學要回到中國「文章學」語境來發現中國文學自己的歷史，儘可能消解自新文化運動以來以西方文學分類法套用中國傳統文學所造成的流弊。在中國古代文體學發展史的具體語境中，展示古代文體學原生態的複雜性與豐富性，揭示其原初意義；同時以古代文體學的具體語境及豐富細節為基礎，對其所蘊涵的現代意義進行既符合邏輯又不悖於歷史的闡釋，並力圖在闡釋中梳理出古代文體學的理论體系。中國的文體學體系，並非像西方那種以虛構和抒情為主的「純文學」文體，而是在中國傳統的禮樂、政治制度以及日常生活功用基礎上形成的。



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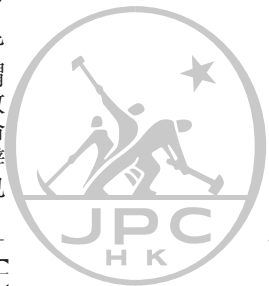
在近代學術體系中，「文學」成為獨立的學科門類。以西方「純文學」文體觀念來研究中國傳統文學，由於與中國本土傳統的「文章」、「文學」本義產生錯位而容易遮蔽甚至歪曲歷史真實。因為西學的強勢，故其「文學」概念基本替換了中國本土的「文章」、「文學」，中國文體學傳統實際上被割斷了。在那個劇變的時代，這是有其必然性的；同時，對中國文學研究也確產生了一些積極影響。但這是一種革命式的割裂，自「五四」新文化運動以來，「中國文學史」研究存在一些局限，其中一個重要原因就在於以西方的「文學文體」簡單而粗疏地代替了中國傳統的「文章文體」。

中國文學的特點是基於其特殊的語言文字形式的，甚至中國的思想、哲學、文化乃至思維方式也受到了中國語言文字的制約和影響。中國古代文體就是中國本土語言形式與審美形式的集中反映。強調對古代文學本體的回歸，就是要突出中國文學特有的語言形式與審美形式的特點，從中國文學固有的「文體」角度切入來研究中國文學。

中國文體學是傳統中國文學批評中最具本土特色的理論話語。中國學者不應該邯鄲學步式地丟失傳統的中國文學話語。中國文體學就是中國文學話語的核心部分，是與西方文學話語截然不同的體系。近代以來，中國傳統的「文章學」系統完全為西學的「純文學」系統所代替。這固然有其積極意義，但同時也帶來傳統斷裂的嚴重後果。中國文學與西方文學的

重要差異，在某種程度上就是不同文體體系的差異。中國文學其實是「文章」體系，它是在禮樂制度、政治制度與實用性的基礎之上形成與發展起來的，迥異於西方式的「純文學」體系。中國古代的「文」、「體」和我們現代的文學、文體觀念與實踐存在著較大的差異。西方的文體學（stylistics）是運用語言學的理论去闡釋文學內容和寫作風格的一門學科。與西方文體學相比，中國文體學的獨特性是相當顯著的。古代的「文」是一個由文教禮制、文德、典籍、文辭等組成的多層次共生系統。古代「文體」和現代文學理論沒有完全準確的對譯性，很難用現代的一個詞來轉譯，甚至很難簡要而準確地給出一個定義。中國古代的「文體」，不是內容與形式的簡單組合，而是一個外延寬泛、內涵豐富的學科概念。如果要細緻區分的話，「文體」大致可以包括：體裁或文體類別；具體的語言特徵和語言系統；章法結構與表現形式；體要或大體；體性、體貌；文章或文學之本體等。「文體」的內涵非常複雜，但簡要而言，即在體裁與體貌二端：體裁就像人的身體骨架，是實在的、形而下的；體貌如人的總體風貌，是虛的、形而上的。體貌含義近乎現代的「風格」一詞。

中國文體學的核心是「辨體」，「辨體」的目的在於「得體」。所謂「得體」，就是在特定的語境中恰當的表達。「文體」就是中國文章寫作的特定語境。語境產生變化，表達方式也就隨著變化。這種觀念由來已久，在文體產生之初，就已經相當清晰。《禮記·曲禮上》：「知生者弔，知死者傷。知生而不知死，弔而不傷；知死而不知生，傷而不弔。」鄭玄注：



「人恩各施於所知也。弔、傷，皆謂致命辭也。」^{〔一〕}同是「致命辭」，「弔辭」用於生者，而「傷辭」用於死者。這種禮儀是依據文體所使用的特定語境而規定的，可見早期文體之體與禮制關係非常密切，這是「辨體」的基礎。到了文章學成熟之後，辨體越來越受到重視。比如說：「文章以體制為先，精工次之」；^{〔二〕}「論詩文當以文體為先；警策為後」；^{〔三〕}「文莫先於辨體」。^{〔四〕}可見，在古人眼裏，「辨體」是文章創作與批評的基本原則。所以研究「文體」不但要研究語言形式，還要研究「文體」的表現對象和運用語境、文體規範等文章的「大體」問題。文章「大體」是文章的表達對象、運用場合、文體功用、語言形式等因素綜合構成的。文體的規範與傳統是在長期的歷史過程中約定俗成的一種無形法則，是讀者的閱讀期待與習慣，也是一種衡量標準。中國古代的「辨體」批評，其本意正在於認識和追求文體的多

【一】《禮記正義》卷三，影印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本（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八〇年），頁一二四九。下引此書，隨文括注，不再說明。

【二】王應麟：《玉海》卷二〇二引倪正父語，影印光緒九年浙江書局刊本（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一九八七年），頁三六九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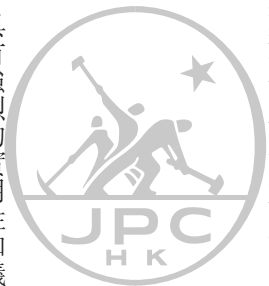
【三】張戒：《歲寒堂詩話》卷上，《叢書集成初編》本（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八五年），頁九。

【四】徐師曾著，羅根澤校點：《文體明辨·文章綱領》引陳洪諫語，《文體明辨序說》（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一九六二年），頁八〇。

樣性，而深層則反映了中國古人審美趣味的集體性與時代性。

傳統的中國文體學主要語境是魏晉以來所形成的以集部為中心的範式。從東漢開始，出現了兼收眾體的集部，「篇」的意義出現變化。「篇」原指竹簡、簡冊。古代文章寫在竹簡上，編集在一起稱為「篇」。東漢許慎《說文解字》：「篇，書也。」清段玉裁注：「書，箸也，箸於簡牘者也，亦謂之篇。古曰篇，漢人亦曰卷。卷者，縑帛可捲也。」^{【一】}《文史通義·篇卷》：「著之於書，則有簡策。標其起訖，是曰篇章。……篇之為名，專主文義起訖。」^{【二】}「篇」只是標誌文義的起始與結束的文意單位。文集出現之後，文章、文體與篇章緊密相連。「篇」的內涵發生了重要變化，不僅指「文義起訖」，更有明確的文章學上的文體意義。此前之作品未必有篇名，有篇名亦未必有定體。魏晉以還的文集，往往是按文體編排的，故集部實有命篇定體之需。「文章」則是獨立成篇、有明確文體形態之文字。故獨立成篇之「篇籍」、「篇翰」，乃是中國文體學與文章學成熟的關鍵詞。^{【三】}研究中國古代文體學，若僅注意到魏晉以來所形成的以集部為中心這一語境，而不注意其他小語境，那麼在集部形成之前產生的大量文體與文體形態，在集部之外的文體比如小說、戲曲等重要文體，史部之歷史敘述文體，經學之中各種學理性的闡釋文體，民間大量的俗文體、宗教（如佛、道）文體可能會被遮蔽，無法全面得以反映。

春秋時期的文體學語境與集部語境就完全不同。早期的文體體系是以巫祝辭命為核心



的，以語辭即口頭形態為主，具有強烈的實用性和儀式感。儀式感重要性往往超於文字語言藝術性。口頭性、儀式性與實用性是早期文體的基本特點。從「辭命」到「文章」，兩個文體系統之間既有傳承關係又各具特性。在辭命系統中，實用功能是絕對主導的，審美只是附庸。在文章系統中，仍有許多實用性文體，但須具有完整的審美形式。就寫作主體而言，辭命系統的作者主要是出於公職之需要，個人作用往往被制度所掩沒。而文章系統主要是出於個人之寫作，個性風格已彰顯出來。在早期文獻中，有許多集部未能收入的原生態文體。章太炎《國故論衡·辨詩》中說：

文章流別，今世或繁於古，亦有古所恆睹今隱沒其名者。夫宮室新成則有發，喪紀祖載則有遣，告祀鬼神則有造，原本山川則有說。斯皆古之德音，後生莫有繼作，其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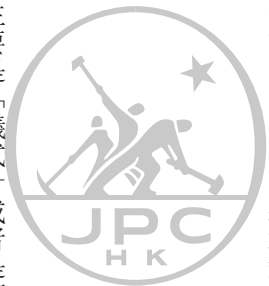
【一】《說文解字注》卷九，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一年影印經韻樓原刻本，頁一九〇。

【二】章學誠著，葉瑛校注：《文史通義校注》（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八五年），頁三〇五。

【三】參考郭英德：《中國古代文體學論稿》之〈文章的確立與文體之分類〉（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二〇〇五年），頁五〇—六一。吳承學：《中國文章學成立與古文之學的興起》，《中國社會科學》二〇一二年第十二期。

號亦因不著。」^[1]

章太炎認為古今文體變化很大，古時有些常用文體，後來卻隱沒了。他舉了「發」、「遣」、「造」、「說」諸種在後代未見之文體。如「發」，《禮記·檀弓下》：「晉獻文子成室，晉大夫發焉。」鄭注：「諸大夫亦發禮以往。」（《十三經注疏》，頁一三一五）可見「發」是一種慶賀之禮儀。「遣」，《儀禮·既夕禮》：「公史自西方東面，命毋哭，主人主婦皆不哭，讀遣卒，命哭。」（《十三經注疏》，頁一一五四）按：「遣」本身是隨葬之物，又指遣策，即隨葬物的清單。《儀禮·既夕禮》：「書遣於策。」鄭玄注：「策，簡也；遣，猶送也，謂所當藏物茵以下。」賈公彥疏：「則盡遣送死者明器之等並贈死者玩好之物，名字多，故書之於策。」（《十三經注疏》，頁一一五三）「讀遣」也是儀式。「造」，《周禮·春官·大祝》：「掌六祈以同鬼神示，一曰類，二曰造。」鄭玄注：「祈，鳴也，謂為有災變，號呼告于神以求福。」（《十三經注疏》，頁八〇八）「造」是祭祖之禮儀。至於「說」，《詩經·鄘風·定之方中》：「卜云其吉，終然允臧」句《毛詩傳》云：「故建邦能命龜，……山川能說，……君子能此九者，可謂有德音，可以為大夫。」孔穎達疏云：「『山川能說』者，謂行過山川，能說其形勢，而陳述其狀也。」（《十三經注疏》，頁三二六）《鄭志》云「說」兩讀，或說或述，而孔穎達將二者合而為一，以為「說其形勢，而陳述其狀」，皆為言辭行為。上述



「發」、「遣」、「造」、「說」主要是「儀式」或者是言辭行為，若按慣常的學術眼光來看，似乎「文體」形態不是很明顯，難稱為「文章」。章太炎恰恰與眾不同，把它們看成是那個時代獨特的「文章」文體。他對早期文體的獨特性與豐富性的揭示無疑富有啟發性：研究早期文體，應別具隻眼，絕不能套用魏晉以來的文體學標準。而事實上，我們對文章文體的理解往往只是《文選》、《文心雕龍》至《文章辨體》、《文體明辨》、《古文辭類纂》等體現的文體觀念，乃至有所遮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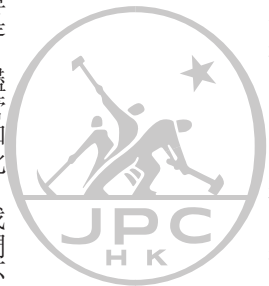
我們的研究要超越傳統文體學，就不能停留在對古代傳統文體學已有理論的總結上，還要具有新的學術眼光。在傳統文體學的文獻中，只要眼光獨特，就能在紛雜現象中發現「文體的理論」意義。而研究早期文體觀念，需要超越理論的文字形態，探求其背後的觀念。要從那些非理論形態的材料中鉤沉出「文體的理論」，所謂「好學深思，心知其意」，於無文字處，領悟古人之精神，使潛藏者變顯著，隱約者變明晰。

【1】章太炎撰，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北京：中華書局，二〇〇八年），頁四一六一—四一七。下引此書，隨文括注，不再說明。

第二節 早期文體觀念發生的研究路徑

中國古代文體學史的特殊性在於：文體形成時代非常早，就現存出土文獻看，商、周時期已出現不少成熟文體了。但作為文章學的文體理論卻出現得很晚，真正系統、成熟的文體學理論的出現，大概要到魏晉南北朝了。此間，中國文體學長期處於觀念時期以及從觀念向理論發展的時期。在文體觀念發生的時期，人們實際上已清晰地意識到文體的特性並加以使用，但尚未能用理論形態加以抽象與表述。從文體學發展來看，「文體理論」是在「文體觀念」的基礎上形成和發展起來的。在我們看來，中國文體學是層累形成的，而最深層的便是「文體觀念的發生」。

文體觀念的發生是中國文體學研究首先要面對的問題。但目前學界的研究成果，更多地集中在對文體、文體史、文體分類等方面的研究，對文體觀念的發生，特別是先秦文體觀念發生的機制、標誌、形態等，系統、深入的研究並不多見。這種現象是可以理解的。因為對文體觀念發生的研究雖然重要，但同時又是艱難的「冒險」。無論是「觀念」，還是「發生」，本身都是抽象玄虛的問題；而現存先秦史料相當有限，且經過歷代的傳抄改寫，能夠精確斷代的原始史料就更少了。所以研究文體觀念的發生，不免要在極其有限、斷代模糊的史料基礎上，發揮必要的學術想像，進行推測與闡釋，其中的「度」是非常難以把握的，而得出的



結論自然也是見仁見智的。但是，儘管如此，我們不可迴避，仍需「冒險」前行。因為文體觀念發生是研究中國文體學史不可或缺開端，此後的許多問題，都是在此基礎上發展與演化出來的。

所謂「文體觀念」是與「文體理論」相對而言的。「觀念」特指那些尚未形成比較完整系統的理論形態和明確的理論表述的意識或感覺。這種文體觀念或意識可能表現在具體的文體文本的形式之中，也可能在文本之外，比如體現在文體的分工、文體的運用、制度的設置、禮制的約束之上。

「文體觀念發生」是指人們開始認識（或者在實際使用中體現出）不同的重複使用的形式之間（包括口頭上或文字上的），具有不同的功能與形態特色。這是文體觀念產生的初始階段。

中國文體觀念發生的標誌是什麼？筆者認為，從早期文體學史特殊性的實際出發，文體觀念發生的標誌並不是文體理論上的自覺，而是在觀念上區別文體與運用文體的自覺。文體觀念發生的具體表現和途徑又是多樣的。比如，對文體的明確命名與稱引、在實際寫作中遵守文體體制等。文體觀念發生的標誌，在於人們清晰地認識並重複使用了某一文體體制的特點，或者說，在於對文體自身形態的自覺意識的出現。

早期的文體觀念，不是通過理論形態，而是在對文體反覆和自覺的使用，或在對文體明